

资格审查结果公示

普宁市中心城区公共停车泊位资源有偿使用项目[项目编号：JG2025-5375]项目资格审查工作已经结束，具体结果公示如下：

序号	投标申请人名称	资格审查结果 (通过/不通过)	资审不通过 具体原因
1	普宁市金叶实业有限公司	通过	/
2	众源科技(广东)股份有限公司	通过	/
3	广东福达智能有限公司	通过	/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的规定，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资审公示内容有异议的，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书面向招标人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，作出答复前，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，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10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、投诉书等相关资料，向项目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书面投诉。

异议受理部门(招标人)：普宁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
联系人：彭工
联系电话：0663-2267518

招标投标监督部门：普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联系电话：0663-2910077
联系地址：广东省揭阳市普宁市流沙大道西侧

招标人名称：普宁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
日期：2025年12月18日

